

中共上海开放大学委员会文件

沪开大委〔2019〕50号

关于印发《上海开放大学关于严格落实党支部“三会一课”制度的规定》的通知

各党总支（直属党支部）、党支部：

《上海开放大学关于严格落实党支部“三会一课”制度的规定》已经校党委会讨论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上海开放大学关于严格落实党支部“三会一课”制度的规定

中共上海开放大学委员会
2019年4月15日
电子章专用



附件

上海开放大学关于严格落实党支部“三会一课”制度的规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，进一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要求，强化党支部政治功能，提升党支部组织力，按照党内相关文件精神，结合我校实际，制定如下规定。

一、任务要求

党支部担负着直接教育党员、管理党员、监督党员和组织群众、宣传群众、凝聚群众、服务群众的职责。

学校党支部的重点任务是：保证监督党的教育方针贯彻落实，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，加强思想政治引领，筑牢理想信念根基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为加快推进“上海特点、中国特色、世界一流的开放大学”提供坚强政治保障，主动服务上海城市改革发展。

党支部应当组织党员按期参加党员大会、党小组会和上党课，定期召开党支部委员会会议。“三会一课”要将强化政治引领功能放在首位，突出政治学习和教育，突出党性锻炼，以“两学一做”为主要内容，做到“有主题、有讨论、有共识、有行动”，不断增强党内组织生活的政治性、时代性、原则性和战斗性，结合党员思想和工作实际，教育引导党员不断增强“四个意识”，提高党性觉悟、坚定理想信念，争做合格党员。

二、具体要求

(一) 党支部党员大会

党支部党员大会是党支部的议事决策机构，由全体党员参加。一般每季度召开1次。会议一般由党支部书记主持，由全体党员参加，会议议题由支委会根据上级党组织的指示和工作需要确定。

主要职责：传达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委的决议，研究和制定党支部贯彻落实的计划和措施；听取和审查党支部委员会的工作报告；按照规定开展党支部选举工作，推荐出席上级党代表大会的代表候选人，选举出席上级党代表大会的代表；讨论和表决接收预备党员和预备党员转正、延长预备期或者取消预备党员资格；讨论决定对党员的表彰表扬、组织处置和纪律处分；开展组织生活会；讨论决定关系党员群众切身利益、需经全体党员研究的其它重要事项。

党支部党员大会议题提交表决前，应当经过充分讨论。表决必须有半数以上有表决权的党员到会方可进行，赞成人数超过应到会有表决权的党员的半数为通过。

(二) 党支部委员会

党支部委员会是党支部日常工作的领导机构。党支部委员会会议一般每月召开1次，根据需要可以随时召开，对党支部重要工作进行讨论、作出决定。党支部委员会会议须有半数以上委员到会方可进行，重要事项提交党员大会决定前，一般应当经党支部委员会会议讨论。

主要职责：贯彻执行上级党组织的指示、决定和支部党员大

会的决议；讨论支部年度工作计划和阶段工作安排；研究发展党员、党员管理教育等方面的问题；讨论研究其他需要支部委员会决定的重要事项。

（三）党小组会

党员人数较多或者党员工作地比较分散的党支部，按照便于组织开展活动原则，应当划分若干党小组，并设立党小组组长。党小组组长由党支部指定，也可以由所在党小组党员推荐产生。党小组主要落实党支部工作要求，完成党支部安排的任务。一般每月召开1次，会议由党小组长主持。

主要职责：组织党员学习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指示；传达支部的决议，讨论贯彻支部决议的具体措施及党员应承担的任务；党员汇报思想、工作、学习和执行党支部决议的情况；组织党员参加政治学习、谈心谈话、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等。

（四）支部党课

党课应定期开展，一般每季度1次。党课以集中学习为宜，应当针对党员思想和工作实际，回应普遍关心的问题，注重身边人讲身边事，增强吸引力感染力。

党课由党支部委员会负责，全体党员、发展对象和入党积极分子参加。党支部每年要制定党课教育计划，安排党课时间、地点、内容等。党员领导干部应当定期为支部党员讲党课。

三、组织领导

（一）落实主体责任。学校党委、党总支将支部落实“三会一课”情况纳入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、评议、考核的重要内容，

加强分类指导、压实压紧责任、抓好督查落实。党支部书记要切实负起具体组织者、实施者的责任，积极按时组织党员参加“三会一课”。党支部每年要在工作计划中明确“三会一课”安排，支部委员会按照分工落实责任。

（二）做好带头示范。党员领导干部要严格和规范双重组织生活制度，以普通党员身份每季度至少参加1次所在支部的党员大会。党支部每年召开一次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，领导干部应参加所在党支部的组织生活会，并指导基层党建工作联系点召开组织生活会。党员领导班子之间，上级党组织书记与下级党组织书记之间，每年至少开展2次谈心谈话。党支部委员之间、党支部委员和党员之间，党员和党员之间，每年谈心谈话一般不少于1次。

（三）创新方式方法。要规范“三会一课”程序，增强仪式感，做到形式多样、氛围庄重。要根据党员的特点和需求，在灵活运用讲授辅导、交流讨论、现场观摩、网上互动、知识竞赛、课题调研等方式的基础上，精心设计活动载体，细致策划活动方案。要充分发挥上海丰富的红色教育资源、党建服务中心和远程教育平台优势，用好信息技术和新媒体，坚持线上线下共同发力，拓展“三会一课”思想教育阵地，切实增强“三会一课”的生动性、实效性。

（四）强化督促指导。校党委组织部要通过制定年度工作要点、工作提示、派员参加等方法对党支部执行“三会一课”情况进行指导检查，对不经常、不认真、不严肃的支部加强批评教育。党支部要定期开展自查工作，把党员参加“三会一课”情况作为

民主评议党员、评优评先和年度考核的重要依据，对无故不参加组织生活的党员，视情节轻重进行谈话提醒等处置。

(五)加强台账管理。党支部要指定专人负责，及时做好“三会一课”的台账记录。记录原则上要实时进行，原汁原味反映“三会一课”情况；实时记录不够完整的应在一周内补充完整，坚决防止突击补记录的情况发生。鼓励采用电子台账管理，提高台账记录的规范性和便捷性。